

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皖江物流 公告编号:临2016-010
债券代码:122235 债券简称:12芜湖港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审核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25日收市后,获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将于近日召开工作会议,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核。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600575)于2016年1月26日开市起停牌,并自2016年1月27日起连续停牌,待公司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束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将密切关注并购重组委的审核结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7日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调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第13号)、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我公司决定自2016年1月26日起,以中基协AMAC行业指数为计算依据,对旗下基金持有的新纶科技(股票代码:002241)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托管行协商,自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626 证券简称:申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7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部分中毅达股票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对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进行短期证券投资议案,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适当时候出售公司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法人股。2015年12月3日至2016年1月25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出售中毅达(股票代码:600610)股票1,338,580股,占其总股本的0.12%,交易金额2036.76万元。本次出售后,公司尚持有中毅达股票2,389,420股,占其总股本的0.222%。

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累计出售中毅达2,758,580万股股票,占其总股本的0.262%(此前的出售情况详见公司2015-051号公告)。

经公司初步测算,本次出售中毅达1,338,580股股票,扣除成本后,公司可获得投资收益约1975万元(未扣除相关税费),其中约980万元收益将计入公司2015年度损益,约1145万元收益将计入公司2016年度损益(上述数据未经审计,对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净利润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000672 证券简称:上峰水泥 公告编号:2016-03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财务总监到龄退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徐虎先生的辞职书,徐虎先生因达到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徐虎先生的辞职书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徐虎先生退休后,公司拟返聘其继续在从事其他工作。公司将尽快召开董事会会议聘任新的财务总监,接替徐虎先生的工作,以保持公司经营团队稳定和规范运作。

公司董事会对徐虎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34 证券简称:万里扬 公告编号:2016-007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25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60,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的汽车零部件相关业务,该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动,保护投资者利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万里扬,股票代码:002434)自2015年11月25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12月2日、12月9日、12月16日、12月30日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62、2015-063、2015-069、2015-073),于2015年12月23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1),并于2016年1月6日、1月13

日、1月20日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1、2016-003、2016-005),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目前,中介机构正在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积极开展相关工作。鉴于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1月27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公司刊登相关公告后复牌。公司债券“2016年1月27日发行,证券代码:112221”不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057 证券简称:象屿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3号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象屿集团”)于2015年7月7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本公司股份,并公布了增持计划,计划在未來6个月内(自2015年7月7日起算)增持本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2%(含4日已增持的股份在内)。本次增持情况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7日发布的临2015-024号《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2016年1月26日,本公司收到象屿集团关于增持股票实施情况的函,现将象屿集团增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象屿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增持了本公司股份3,969,000股。

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象屿集团认购了13,462,915股。截至本公告日,象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象屿地产集团持有本公司(以下简称“象屿地产”)分别持有公司股份624,488,440股、16,426,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40,914,448

证券代码:000533 证券简称:万家乐 公告编号:2016-005

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6年1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6】3号《关于对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书”),现将《决定书》的内容全文公告如下:

经查,你公司存在以下违规行为:

一、2011年至2014年期间,公司非执行董事安超、金勇、张逸诚与监事张洁浩、樊均辉等人累计领取3.33万元至32万元不等的特别津贴,其中2014年度,安超、金勇、张洁浩各领取津贴8万,樊均辉领取津贴4万,张逸诚领取津贴3.33万。上述向非执行董事、监事发放特别津贴事项未在公司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二十一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4年修订)第四十七条第三款等相关规定。

二、2013年公司董事部门对包括董事长、总经理等董事及高管在内的总部职工薪酬管理制度进行调整,但该董事及高管薪酬制度调整仅经时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三人审批同意,未经股东大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审议通过。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九十九条、第一百零八条、第三十七条、第四十六条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第四十条、第一百零七条等相关规定。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上市公司现场检查办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措施,责令你公司在收到本决定书后非执行董事、监事的津贴发放情况进行补充披露,并对董事、高管薪酬管理制度存在违规进行整改,你公司应当自收到本责令改正决定书之日起30日内向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申诉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事项高度重视,并将按照广东证监局的要求,就《决定书》中提及的有关事项进行认真核查,制定整改计划,在规定时间内向广东证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并及时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533 证券简称:万家乐 公告编号:2016-006

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执行董事、监事领取费用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现任董事安超、金勇、张逸诚与监事张洁浩、樊均辉均不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对于不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公司除承担其履行职务所发生的差旅费、办公费、通讯费、会议费等费用外,不给予其他费用补贴。考虑到上述董事、监事日常需向公司股东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同时会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等事项,履行职务所发生的上述费用较为频繁,且上述董事、监事日常办公地点在异地,逐笔确认使用和报销手续较为繁琐。为简化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2011年起,公司以每年向上述董事、监事发放一次性补贴的方式承担其履行职责所发生的费用,超出该额度的费用,由其自行承担。

2011年至2014年度,董事安超、金勇、张逸诚与监事张洁浩、樊均辉在公司领取费用补贴的情况如下:

姓名	2011年度	2012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度
安超	807元	807元	807元	807元
金勇	807元	807元	807元	807元
张逸诚	0	0	0	3,330元
张洁浩	807元	807元	807元	807元
樊均辉	807元	807元	807元	807元

证券代码:002243 股票简称:通产丽星 公告编号:2016-004号

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通产丽星,股票代码:002243)于2016年1月22日、2016年1月25日、2016年1月26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对有关事项核实的具体情况

经深圳证交所相关规则要求,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有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信息;

(三)公司前期经营情况及内外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目前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五)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证券代码:603077 证券简称:和邦生物 公告编号:2016-9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2月1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公司于不超过29,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2015-11号《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截止2016年1月26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29,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特此公告。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077 证券简称:和邦生物 公告编号:2016-8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年1月26日

(三)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广都路8号C6幢3楼会议室

(四)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序号	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共1人		
2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持有股份的情况	1,002,226,000	0.0002
3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持有股份的情况	44,411	0.0000

(五)议案表决情况

(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和采取措施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名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02,226,000	0.0002	0.0000
合计	1,002,226,000	0.0002	0.0000

2.议案名称:《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名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02,226,000	0.0002	0.0000
合计	1,002,226,000	0.0002	0.0000

(二)议案名称:《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名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02,226,000	0.0002	0.0000
合计	1,002,226,000	0.0002	0.0000

(三)议案名称:《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名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02,226,000	0.0002	0.0000
合计	1,002,226,000	0.0002	0.0000

证券代码:002243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16-005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近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新疆国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创”)的函告,获悉国创持有(持股数量为:1,89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69%)将其所持有公司股份部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该部分股份当时质押的基本情况

质权人	质权人为第一大债权人或第一顺位债权人	质押融资金额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质押融资金额的比例	用途
新疆国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否	1,890	2015年7月7日	2016年11月26日	无	70.07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1,890				70.07	

注:新疆国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该股东原名称为“深圳国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15年9月6日,该股东对包括股东名称在内的部分工商登记注册信息进行了变更,本公司于2015年9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信息变更的提示

证券代码:603077 证券简称:和邦生物 公告编号:2016-8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年1月26日

(三)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广都路8号C6幢3楼会议室

(四)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序号	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共1人		
2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持有股份的情况	1,002,226,000	0.0002
3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持有股份的情况	44,411	0.0000

(五)议案表决情况

(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和采取措施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名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02,226,000	0.0002	0.0000
合计	1,002,226,000	0.0002	0.0000

2.议案名称:《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名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02,226,000	0.0002	0.0000
合计	1,002,226,000	0.0002	0.0000

(二)议案名称:《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名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02,226,000	0.0002	0.0000
合计	1,002,226,000	0.0002	0.0000

(三)议案名称:《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名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002,226,000	0.0002	0.0000
合计	1,002,226,000	0.0002	0.0000

证券代码:603077 证券简称:和邦生物 公告编号:2016-10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704号文核准,公司向向社会公开发行1,7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7.5元。该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17,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692,881,692.41元。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12年7月24日对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川华信验[2012]038号《验资报告》。公司按照相关规定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截止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前次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9,000万元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名称为“四川武陵浮法玻璃及深加工项目”,拟投入金额118,384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2013-36号《和邦股份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

截止2016年1月26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累计投资100,402.38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9,048.84万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前次以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后,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19,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归还,上述资金在募集资金专户,有利于公司减少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上述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上述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次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保荐机构意见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认为:公司继续使用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发表意见如下:

1、和邦生物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

2、和邦生物继续使用19,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归还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有利于公司减少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作为和邦生物的保荐机构,华西证券同意和邦生物本次继续使用19,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二)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审查后,认为:

公司董事会提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金额19,000万元,没有超过募集资金净额95%,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以这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短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计划作出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同时,要求公司内部董事及管理层的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控制财务风险,杜绝一切有损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发表专项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金额19,000万元,没有超过募集资金净额95%,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以这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短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计划作出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同时,要求公司内部董事及管理层的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控制财务风险,杜绝一切有损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独立董事意见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4.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意见》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2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6年1月26日在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董事会议题:贾春琳、樊延秋、樊建军、肖敬、曹正军、梁玲玲、李建军、高成刚,应参会董事人,实际参会人,其中肖敬授权高成刚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表决,监事会议题:王庆刚、姚占彪,赴建刚列席了本次会议。董事会秘书肖敬列席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贾春琳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新增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综合授信(具体额度以最终银行授信额度为准)。

(2)鉴于公司与大连银行北京分行的综合授信期限即将到期,为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增强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拟向该行申请5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额度以最终银行授信额度为准)。

(3)公司与上海银行北京分行的综合授信期限即将到期,为满足公司经营需要,补充流动资金,增强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拟向该行申请12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额度以最终银行授信额度为准)。公司拟向银行申请12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0.000,000股,5.439,096股股票质押,樊延秋、贾春琳、董颖为上述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授信均授权梁延秋女士代表公司与上述银行签署授信函及其项下相关法律法规。

2.《关于提请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于2016年2月16日下午2: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三、备查文件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3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决定,定于2016年2月16日(星期二)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地点: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四会议室

3.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与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提供网络投票方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公司股东应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2月16日(星期二)下午14:30-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2月15日(星期一)-至2016年2月16日(星期二)上午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15日下午15:00-至2016年2月16日下午15:00(期间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16年2月4日(星期四)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公司于2015年12月25日对外披露《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公告》,公司注册本从1329万股变更为13500万股。《公司章程》中有关于公司注册资本的条款变更需经股东大会通过后予以修订。

本次会议经公司2015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71)于2015年12月3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6年2月4日(星期四)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为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本人不能出席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现场网络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时间:2016年2月5日(9:30-11:30,14:00-16:00)。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会议当日现场登记。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和持股证明登记;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法人营业执照复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4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拟与国内教育行业的公司开展股权投资。如果交易事项达成,将达到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因相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599)自2016年1月27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根据深交所指定媒体披露相关信息并及时申请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4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拟与国内教育行业的公司开展股权投资。如果交易事项达成,将达到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因相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599)自2016年1月27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根据深交所指定媒体披露相关信息并及时申请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4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决定,定于2016年2月16日(星期二)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地点: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四会议室

3.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与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提供网络投票方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公司股东应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2月16日(星期二)下午14:30-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2月15日(星期一)-至2016年2月16日(星期二)上午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15日下午15:00-至2016年2月16日下午15:00(期间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16年2月4日(星期四)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公司于2015年12月25日对外披露《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公告》,公司注册本从1329万股变更为13500万股。《公司章程》中有关于公司注册资本的条款变更需经股东大会通过后予以修订。

本次会议经公司2015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71)于2015年12月3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6年2月4日(星期四)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为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本人不能出席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